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)于 2024年4月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 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,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:截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9,226.23 万元,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.547.95 万元,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.719.58 万 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313,485.63万元。截至目前公司实收股本总额217,830.31 万元,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有关规定,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三分之一时,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二、亏损的原因

公司破产重整前由于原主要子公司陷入经营困境,营业收入大幅下滑,导致 公司出现巨幅亏损。2022 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 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、计提重整前未决诉讼(仲裁)事项的预计损失及支付 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。2023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 3,719.58 万元, 较上年已实现扭亏为盈。

三、应对的措施

公司秉承"数据赋能、智创未来"理念,聚焦数字政府、大数据、智能化设 备和系统集成四大领域,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规划设计、标准化产品、

数据运营和集成服务。公司将以快速提升整体盈利水平为目标,尽可能最大限度 地降低运营成本和提高利润水平,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,弥补前期亏损,实现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